

代数结构

Algebra Structures



内容提要

- 1. 运算及其性质
- 2. 代数系统
- 3. 群与子群
- 4. 阿贝尔群和循环群
- 5. 环与域
- 6. 格与布尔代数

内容提要

- 1. 运算及其性质
- 2. 代数系统
- 3. 群与子群
- 4. 阿贝尔群和循环群
- 5. 环与域
- 6. 格与布尔代数

2、代数系统

概念:

代数系统, 子代数, 积代数, 同态, 同构。

代数系统的定义

代数系统设A为非空集合, Ω 为A上运算的集合,称<A, Ω >为一个代数系统.

- 当 Ω ={f₁,...,f_n}是有限时,代数系统常记为 <A,f₁,...,f_n>;
- 当A有限时,称<A,Ω>是有限代数系统。

例:

- (1) <N,+>,<Z,+,·>,<R,+,·>是代数系统,+和·分别表示普通加法和乘法。
- $(2) < P(S), \cup, \cap, \sim >$ 是代数系统, \cup 和 \cap 为并和交, \sim 为绝对补。

构成代数系统的成分:

- 集合(也叫载体,规定了参与运算的元素)
- 运算(这里只讨论有限个二元和一元运算)
- 代数常数(通常是与运算相关的特异元素: 如单位元等)

例:

- 代数系统<Z,+,0>: 集合Z,运算+,代数常数0
- 代数系统 $\langle P(S), \cup, \cap \rangle$: 集合P(S), 运算U和 \cap ,无代数常数

如果两个代数系统中运算的个数相同,对应运算的元数相同,且代数常数的个数也相同,则称它们是同类型的代数系统。

例:

$$V_1$$
=
$$V_2$$
=< M_n (R), +, ·, θ , E >, θ 为 n 阶全0矩阵, E 为 n 阶单位矩阵
$$V_3$$
=< $P(B)$, \cup , \cap , \varnothing , B >

 V_1, V_2, V_3 是同类型的代数系统,它们都含有2个二元运算,2个代数常数。

子代数与积代数

设 $V=<S, f_1, f_2, ..., f_k>$ 是代数系统,B是S的非空子集,如果B对 $f_1, f_2, ..., f_k$ 都是封闭的,且B和S含有相同的代数常数,则称 $<B, f_1, f_2, ..., f_k>$ 是V的子代数系统,简称子代数。

例:

- N是<Z,+>的子代数, N也是<Z,+,0>的子代数。
- N-{0}是<Z,+>的子代数,但不是<Z,+,0>的子代数。

几个术语

- (1) 最大的子代数: 就是V本身;
- (2) 最小的子代数:如果令V中所有代数常数构成的集合是B,且B对V中所有的运算都是封闭的,则B就构成了V的最小的子代数;
- (3) 最大和最小的子代数称为V的平凡的子代数;
- (4) 若B是S的真子集,则B构成的子代数称为V的真子代数。

例:

设V=<Z,+,0>,令 $nZ=\{nz\mid z\in Z\}$,n为自然数,则nZ是V的子代数。

当n=1和0时,nZ是V的平凡的子代数,其它的都是V的非平凡的真子代数。

积代数

设 V_1 =<A, \circ >和 V_2 =<B,*>是同类型的代数系统, \circ 和*为二元运算,在集合A×B上如下定义二元运算•,

 $\forall < a_1, b_1 >, < a_2, b_2 > \in A \times B, \quad f = < a_1, b_1 > \cdot < a_2, b_2 > = < a_1 \circ a_2, b_1 * b_2 > \cdot < a_2, b_3 > = < a_1 \circ a_2, b_3 > \cdot < a_2, b_3 > \cdot < a_3, b_3 > \cdot <$

称 $V=\langle A\times B, \bullet \rangle$ 为 V_1 与 V_2 的,记作 $V_1\times V_2$ 。这时也称 V_1 和 V_2 为V的因子代数。

定理

设 $V_1 = \langle A, \circ \rangle$ 和 $V_2 = \langle B, * \rangle$ 是同类型的代数系统, $V_1 \times V_2 = \langle A \times B, \bullet \rangle$ 是它们的积代数。

- (1) 若。和*运算是可交换(可结合、幂等)的,则•运算也是可交换(可结合、幂等)的。
- (2) 若 e_1 , e_2 (θ_1 , θ_2) 分别为 \circ 和*运算的单位元(零元),则 $<e_1,e_2>$ ($<\theta_1,\theta_2>$) 是•的单位元(零元)
- (3) 若 x 和 y 分别为 \circ 和 *运算的可逆元素,则< x,y>是·运算的可逆元素,其逆元是 $< x^{-1},y^{-1}>$ 。

同态

同态

设 V_1 =<A,o>和 V_2 =<B,*>是同类型的代数系统,如果有映射 $f: A \rightarrow B$,对 $\forall x, y \in A$ 有 $f(x \circ y) = f(x) * f(y),$

则称 $f \in V_1$ 到 V_2 的同态映射,简称 (Homomorphism)。

特殊的同态

- (1) f 如果是单射,则称为单同态(Monomorphism)。
- (2) 如果是满射,则称为满同态 (Epimorphism),这时称 V_2 是 V_1 的同态像, 记作 $V_1 \sim V_2$ 。
- (3) 如果是双射,则称为同构($\mathsf{Isomorphism}$),也称代数系统 V_1 同构于 V_2 , 记作 $V_1 \cong V_2$ 。
- (4) 如果 $V_1 = V_2$,则称作自同态(Endomorphism)。

实例

(1) 设 V_1 =< Z_n +>, V_2 =< Z_n , \oplus >。其中Z为整数集,+为普通加法; Z_n ={0,1,...,n-1}, Θ 为模n加。令

$$f: Z \rightarrow Z_n$$
, $f(x) = (x) \mod n$

则f是 V_1 到 V_2 的满同态。

(2) 设 V_1 =<R,+>, V_2 =<R*,·>。其中R和R*分别为实数集与非零实数集,+和·分别表示普通加法与乘法。令

$$f: \mathbb{R} \rightarrow \mathbb{R}^*, \ f(x) = e^x$$

则f是 V_1 到 V_2 的单同态。

(3) 设V=<Z,+>,其中Z为整数集,+为普通加法。 $\forall a \in Z$,令

$$f_a: \mathbb{Z} \to \mathbb{Z}, \ f_a(x) = ax,$$

则 f_a 是V的自同态;当 $a=\pm 1$ 时,称 f_a 为自同构;除此之外其他的 f_a 都是单自同态。